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禾望电气”）于2021年4月2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参股公司深圳市万禾天诺产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禾天诺”）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罗湖支行（以下简称“工行深圳罗湖支行”）申请借款60,000万元，万禾天诺采用主担保为信用，附加万禾天诺股东深圳天源迪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按股权比例进行股权质押、连带责任保证及所持本项目土地使用权的抵押担保。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为12,000万元，担保期限15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2）。以上事项已经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已按照股权比例进行质押，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关联担保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5）。

公司已将持有的万禾天诺20%不动产权抵押给工行深圳罗湖支行，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关联担保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

一、担保的进展

公司近日收到了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罗湖支行签署的《保证合同》，具体内容如下：

债权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罗湖支行

保证人：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证的主债权：公司所担保的主债权为工行深圳罗湖支行依据其与万禾天诺签订的主合同（名称：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编号：0400000002-2021年（罗湖）字 00144 号）而享有的对万禾天诺的债权；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包括贵金属租赁债权本金及其按贵金属租赁合同的约定折算而成的人民币金额）、利息、贵金属租赁费、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贵金属租赁重量溢短费、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因贵金属价格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贵金属租赁合同出租人根据主合同约定行使相应权利所产生的交易费等费用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合计的 20%；

保证期间：借款期限届满或提前到期日之次日起三年。

特此公告。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8 日